监理的内容：对该项目实施质量、安全、进度监督

监理的权限：向承包人发出的通知，以书面形式由总监签发承包人实施

2.5 保安责任

2.5.1 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。在以下两种中选择其一，作为合同双方对现场保安责任的约定。

（1） 发包人负责保安的归口管理

（2） 委托承包人负责保安管理

2.5.2 保安区域责任划分及双方相关保安制度、责任制度和报告制度的约定：施工区域（围合范围）归承包方；非施工范围归发包方；详见通用条款

第 3 条 承包人

3.1 承包人的主要权利和义务

3.1.3 经合同双方商定，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、名称、内容、报告期、提交的时间和份数

3.2 项目经理

3.2.1 项目经理姓名：_____

项目经理职责：行使合同约定权力，履行合同约定职责

项目经理权限：管理、签证、设计变更、文书签字、办理结算

因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项目经理兼职其他项目经理的违约约定：按通用条款

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的，每少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按通用条款 元。

3.8 分包

3.3.1 分包约定

约定的分包工作事项： 不同意分包

第 4 条 进度计划、延误和暂停

4.1 项目进度计划

4.1.1 项目进度计划中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：按通用条款

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：进场后七日提供甲方、监理各壹份

4.3 采购进度计划

4.3.1 采购进度计划提交的份数和时间：按通用条款